

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



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

近代史 资料

知识产权出版社

近代史資料

1958年 第1期

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編輯
知识产权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近代史资料/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. —北京: 知识产权出版社, 2006.10

(近代史资料. 第十八册)

ISBN 7-80198-588-5

I. 近... II. 中... III. 中国—近代史—史料 IV. K250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22751 号

近代史资料 第十八册 Jindaishi Ziliao

编 者: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

责任编辑: 范红延 兰 涛

出版发行: 知识产权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	邮 编: 100088
网 址: http://www.cnipr.com	邮 箱: zscq-bjb@126.com
电 话: 82000860 转 8324	传 真: 010-82000890
印 刷: 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	经 销: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
开 本: 850mm×1168mm 1/32	印 张: 5.125
版 次: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	印 次: 2010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
字 数: 128 千字	定 价: 4000.00 元 (共 100 册)

ISBN 7-80198-588-5/K · 005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。

《近代史资料》丛书出版前言

《近代史资料》创刊于 1954 年，至今已出版 114 期，现知识产权出版社将本刊自创刊号至 100 期结集重印出版，实为中国近代史学界办了一件很有学术价值的大好事。

《近代史资料》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创办时间最早、持续时间最久的刊物之一。史料是史学研究的基础。本所成立之初，范文澜所长为推动中国近代史学科的建设与发展，在组织中国史学会主编《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》的同时，于 1954 年在本所成立以荣孟源同志为主编的《近代史资料》编辑组，编辑出版《近代史资料》，郭沫若院长亲自题写了刊名。

《近代史资料》作为 20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初，新中国建立后国内唯一专门刊载中国近现代史文献资料的期刊，为中国近代史学科建设和推动其发展，作出了一定的贡献，在国内外史学界享有一定声誉。但它曾两度停刊和复刊，且由定期改为不定期，致使一般读者和科研单位，很难将已出各期搜集齐全，今百期结集重印出版，实有必要。

近代史研究所历来重视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，并以此推动学科的建设与发展，特别是范文澜、刘大年、黎澍、李新等前辈史学家，对此备加关注。《近代史资料》编辑室就是在范老直接关心指导下成立的。

自创刊以来，《近代史资料》陆续刊出 1840 至 1949 年中国近代历史上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外交、军事、民俗风情、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史料，其中有档案、函电、日记、

著述稿本、回忆录、访问记、调查报告、照片、拓片等原始资料，还有年表、统计表及资料考证著作，以及外文相关资料的译文。《近代史资料》编辑室从创立至今，以搜集、整理、编辑出版中国近现代史资料为主旨，编辑《近代史资料》期刊，仅是该室任务之一。很多列为国家、院、所重点项目的大型资料丛刊、资料集，都是历届所领导提出课题任务，《近代史资料》编辑室牵头承担，并组织所内外专家学者完成的。这类专题资料集均先后多次获得国家和社会科学院的图书奖、优秀科研成果奖及省部级奖项。所以说在此五十多年间，本室共编辑出版了约 1.1 亿字的史料书刊，这包括期刊、专刊、大型丛刊、汇编、资料集等数十种，其中如《近代稗海》、《北洋军阀》、《抗日战争》等大型史料集，所收入的多为稿本、孤本、珍本和中外文档案文献资料，深受学界、学者的关注和好评，成为学者和教学单位的重要参考用书。

然而，因为这些史料书均出版于多年前，坊间早已很难寻觅到它们的踪影了。作为几十年从事近现代史料编辑工作的老编辑，我衷心地希望这些丛刊或资料集也能有重印和再版的机会，若有可能再版，实乃嘉惠学林之善举，功德无量。

章伯锋

写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

編 者 的 話

本刊于 1954 年創刊，蒙各方协助，到 1957 年終，共出版 17 期。深切盼望愛护史料的同志們惠賜原始資料，並提示寶貴意見，以便于讀者多得一些史料，以促进本刊改进工作。

本期前七篇和大部分圖片为有关工人运动的資料，可做以前出版的工人运动資料的补充。本刊 1957 年第六期《1884 年香港人民的反帝斗争》資料，記載着那时香港人民的反帝斗争以工人为主要力量。本期《安源煤矿最早的罢工資料》又記載着 1905 年矿工反抗洋人与监工的斗争。可以看出中国工人运动，从开始时起就和反帝斗争是分不开的，而且中国工人阶级是中国民族反帝斗争的主要力量。《“二七”时期工运資料》說明，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，工人阶级组成了自己的政党，工人运动由自發的斗争發展为自覺的斗争。这些資料固然是片断的記載，但是反映出各地工人在党的领导下，組織工人团体，由分散的工人团体逐步組成統一的总工会，这一时期工人运动發展的情况。几篇有关“五卅”运动的資料，更告訴我們，中国人民在工人阶级与其政党——中国共产党領導之下，从“五卅”运动开始發动了轟轟烈烈的 1925 年到 1927 年的大革命。从上述这些資料中，我們还可以看到帝国主义、封建主义对于中国人民的迫害，也看到中国资产阶级对于中国工人的剝削，特别是《1928 年上海工潮資料》更可以看到中国资产阶级对工人阶级的压迫等情况。从这些資料中，我們也看出中国工人在万分困难中坚持斗争，用各种方式进行工人組織、工人教育，印刷刊物、發动羣众、領導人民革命的一些具体事实，和 1928 年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开始时，上海工人繼續斗争的情况。

在上述七篇資料中，《五卅后之上海学生》一文，主要記載当时上海学生运动的情况。記載尚称詳細，並且揭發了帝国主义者对于我国进行文化侵略，封建主义者与流氓政客等摧殘我国文化事業的罪行；說明了革命青年对于反动教育及教育界敗类的斗争事实。当时

的学生运动和羣众运动都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进行的，但文中沒有說明中国共产党对学生运动的领导，反而強調了学生对羣众运动的“领导”，这种論点不符合史实。

《丁巳复辟記》一文，叙述了張勳复辟的一些内幕，如胡嗣瑗与馮国璋的关系，徐州會議时軍閥們各自的打算，徐世昌的活动，辛亥革命以后六七年中一小撮清朝遺孽所干的复辟勾当，以及他們和帝国主义的关系等等，都較一般記載詳細，可为研究近代史的参考。但文中称赞張勳等复辟罪魁，目反对复辟者为“叛軍”，而且污蔑辛亥革命，立論極謬。作者早已去世，今按原稿刊印，目的在提供研究資料，至于文中用辞与議論請讀者注意。

本期最后五篇“补遺与校訂”，其中三篇为对本刊所發表的資料之补充和訂正，兩篇为对于通行資料的訂正。搜集史料，一时难得完整，也难得完全正确；即便亲历者的回忆录，或由于年久遺忘，或由于只了解事变的一部分，或由于其他原因，也难得完美無缺。因此，只有經過大家补充、訂正、共同討論，才能使資料逐漸完整，去伪存真。本刊过去曾陸續刊载补遺与校訂的文章，今后將繼續刊载这一类的文章，以供历史研究工作者参考。

本刊征求下列資料

1. 有关“五四运动”的原始文件、回忆录及書刊。
2. 湖北学生界、二十世紀之支那、新广东、新湖南、醒獅（1905年）复报、汉帜、国民报、新紀元、河南、四川、滇話、汉声、越报、洞庭波、第一晉話报、揚子江、夏声、粤西、豫报、江西、汉風、天义报、雲南（16、21、22、23号）及辛亥革命前后的其他报刊。

開灤罷工文獻

1922年開灤五礦罷工，以下五圖均是當時工會關於罷工的文獻（採自本所檔案）

調查部
調查內外奸細如遇有破壞
本會進行事宜立即
報告調查部長 冉中書長
傳達委員會

紅參部係糾察●外奸●東機
入廠毀壞廠中重要物件
所有糾察員應尽力糾察所往
部長調派不得擅離職守
最注意維持自己秩序

圖一

能工時間 本會人員應听本會委員
會命令
罷工時間 本會人員應每日集合
定地上
罷工時間 本會人員不得主或事
主或事 在街上孔闊
罷工時間 本會人員不得主或事
主或事 在街上孔闊
罷工時間 本會人員不得主或事
主或事 在街上孔闊

圖二

對於本會人員公決條件列左
 九條本會人員應須恪守下列
 規約。
 一 本會一切事務由委員會議決後由委員
 長執行
 二 本會會員一律應服從委員長
 指揮不得私自行動
 三 本會各職員應遵守職責任
 事

圖三

第十一條
 黃殿坤 代表 正
 劉開木 副
 劉益英 糾察隊百隊長 正
 王慶棠 糾察隊長 共名十人
 王明新 第一團長
 王慶良 第二團長
 王慶福 第三團長
 陸鳳有 第四團長
 陳俊連 第五團長
 劉慶玉 第六團長
 法蘭開 第七團長
 劉殿力 第八團長
 高 誠 第九團長
 劉慶有 第十團長
 劉 芳 第十一團長
 劉 芳 第十二團長
 總代表 王 芳

圖四 當時罷工組織的名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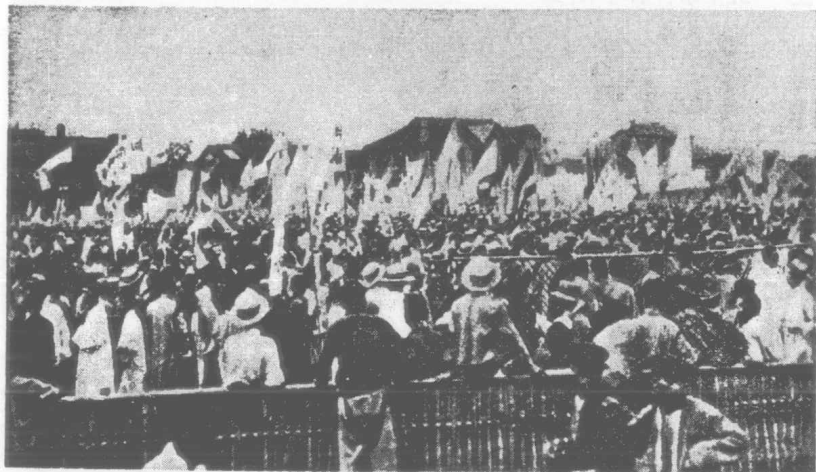
圖五 有关罢工运动的函件

先生：
 先生道：「已將與謝繼、資慶的
 事弄好了。我現敢于介紹你
 去王曉差，要知道我在北平
 站起，其力量比曉差正十倍
 於他，其辦事難處，現已與嚴家
 接洽，所以只叫回北京，休息幾天，和
 你約定，過了兩星期，以後或再來
 宣傳。

我告诉你，可来一科。外
说安了。
不喜。
说信已到。只说小长书正路。
差就可也。
光緒二十二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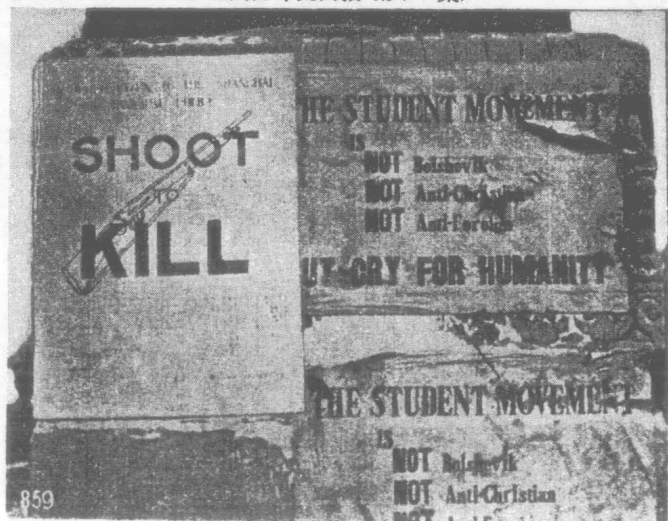
上海市民大会

五卅惨案发生后，上海市民于6月3日在西門公共体育场举行示威大会。（採自《东方杂志》《五卅事件临时增刊》）。



英文招貼画

“五卅”惨案发生后，英巡捕在上海会审公堂說：奉上海工部局令在必要时可槍杀（Shoot to kill），引起全国人民的强烈抗議。圖为上海一招貼画，抗議英日帝国主义武力殘杀我同胞的罪行。右边說明“学生运动不是布尔什維克化，不是反基督教，不是排外，但是为人道而呼吁。”以反駁帝国主义的造謠污蔑。（採自日文《近代百年史画报》第十一集）



五卅运动中的北京人民

1925年6月25日北京各界举行示威大遊行，以下四圖採自《东方杂志》：《五卅事件临时增刊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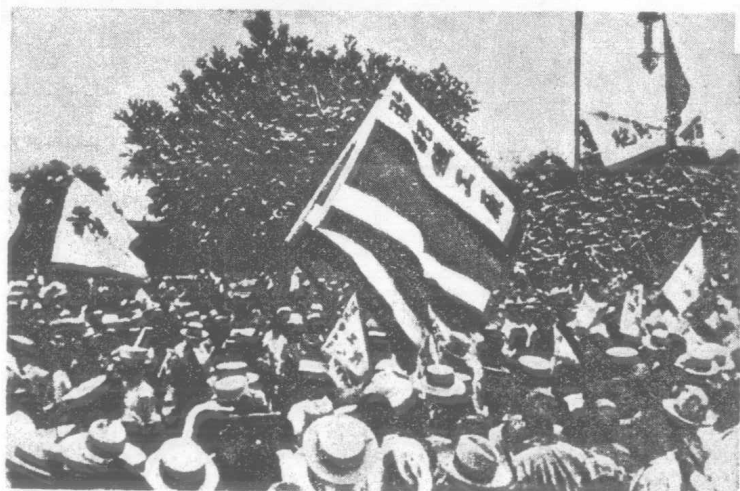
← 参加遊行示威的羣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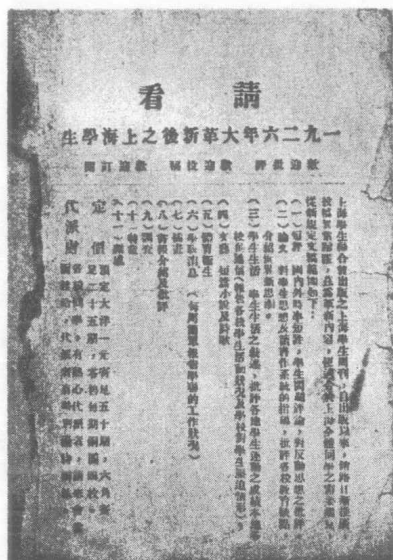
参加示威遊行的京兆工会→

下：參加示威遊行的工人羣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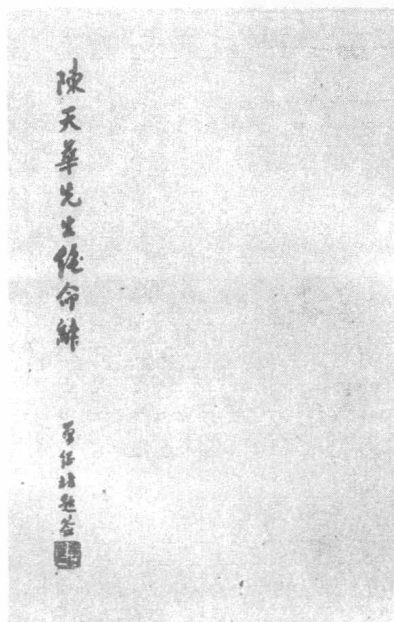
左：參加示威遊行的全國回民滬案後援會。



《五卅后之上海学生》封面和封二



《陈天华絕命辞》封面和扉頁



《陈天华絕命辞》書影

陳天華絕命辭

嗚呼我同胞。其亦知今日之中國乎。今日之中國。主權喪矣。利權去矣。無在而不是悲現。未見有樂觀者存。其有一線之希望者。則在於近來留學者日多。風氣漸開也。使如是而日進不已。人皆以愛國為念。則苦。而。以救祖國。則十年二十年之後。未始不可轉危為安。乃進現吾同胞者。有

為之士固多。有可疵可指之處亦不少。以東瀛為終南捷徑。其目的在於利祿。而不在于居責任。其尤不肖者。則與學問未嘗沾。而德先壞。其被舉於彼國報章者。不可漫數。近該國文部省有清國留學生取締規三頒。其剝我自由。侵我主權。用不待言。鄙人以為願團體之實情。不敢

陳天華絕命辭

十五

先考寶卿府君事略
府君諱善。號寶卿。以庚子六月二十四日卒。壽七十一。其事迹今粹不能盡。語其大畧而已。府君生六歲而孤。先大母撫育之。恩實甚至。以耕田為食。有先叔曾祖名義章者。無子。則於里。府君慧。教而飼之。至十九歲。府君亦知讀書矣。

修金一僅八千。館傍有欲嫁其妻者。哭甚哀。府君問之。為信主所逼。將娶妻以償。府君心動。將以修金二半與之。為請命於先大母。先大母曰。吾力能食。其行如所志。府君遂以四三為主婚。捐集者甚踴躍。某妻得不嫁。府君之志已足。自此歎也。府君安無石斗儲。然每至

日雨。亢旱至四日。則衣不能寐。起而積
 天。晨起則周巡田野。如身被其災者。
 府君自奉甚約。儉嗇糧食終身。
 然有餘。人謂之無不與者。及求日
 雖被暖只勝也。里人有以祈禱事告
 想或。府君者。府君直任之終。
 咸為人排解。或挺身為人禦強
 侮。數取辱不顧也。府君之

卒心。男子女數百人皆哭。鄉
 人至今見某元弟。則肅然
 起敬。蓋感。府君之德也。

府君性如鷹而親人。接之無不悅
 者。尤厚於子女。每有少長足
 不睦。必被三夜。醒則再鼓。傳人
 見之。不知其為父子也。嗚呼。府
 君固在當時。而為愛者心。而能實

行博愛乎。等主義者。莫府君若
 也。府君以上三世皆孤。至一府
 君而止。天華兄弟三人。二兄早卒。
 長兄今年五十餘。無子。此外五屬內。
 更無近親。而。府君之血祀竟
 將斷矣。哀哉。

順伯堂陳祥冠
 華文自述上